

成元路片区危房消险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跟踪审计及结算审核公开招标  
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NJCG-2024HYT-001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 一、招标条件

本成元路片区危房消险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跟踪审计及结算审核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江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  
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成元路片区危房消险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跟踪审计及 结算审核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成元路片区危房消险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跟踪审计及 结算审核:

#### 1. 满足以下必要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  
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  
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  
(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  
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旧版为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提供有效期内注  
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  
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  
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21 09:00到2024-11-27 17:00

获取方式：①现场获取：投标报名单位现场获取采购文件时，需同时携带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均需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②邮寄方式：投标报名单位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均需加盖公章），邮寄至南京浩运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苏省南京市科宁路777号汉德森科技园21号楼5楼会议室）（自行考虑邮寄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签收时间为准）。申请人应电话联系代理公司经办人予以确认且联系邮寄招标文件事宜。 售价：500元/份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1 10: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1 10:00

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科宁路777号汉德森科技园21号楼5楼会议室

#### 七、其他

1. 项目编号：NJCG-2024HYT-0017

2. 项目名称：成元路片区危房消险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跟踪审计及结算审核

3. 项目需求：成元路片区危房消险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跟踪审计及结算审核，具体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

4. 最高投标限价：计费额暂按4920万元计；

跟踪审计：“苏价服[2014]383号”文件附件1第十条，不计取效益收费，按上述收费标准的50%为最高限价，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结算审核：“苏价服[2014]383号”文件附件1第十二条收费标准上述收费标准的50%为最高限价，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5.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合作期满。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江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德邦路12号

联系人：王工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南京浩运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科宁路777号汉德森科技园21号楼5楼会议室  
联系人：尹茜茜  
电话：025-52122300  
电子邮件：54260567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尹茜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